

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薪酬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同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。具体如下：

**一、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**

1、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按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，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2、未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薪，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。

**二、独立董事津贴方案**

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六万元/人/年（税前）。独立董事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《公司章程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，均由公司据实报销。

**三、监事薪酬方案**

在公司任职的监事，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所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或岗位，按照公司《薪酬管理制度》相关规定和绩效考核情况领取薪酬。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。

**四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**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，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。

## 五、审议表决情况

2024年4月16日公司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《2024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，全体独立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4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《2024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，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24年4月1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《2024年度监事薪酬方案》，全体监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- (二)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新安洁智能环境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